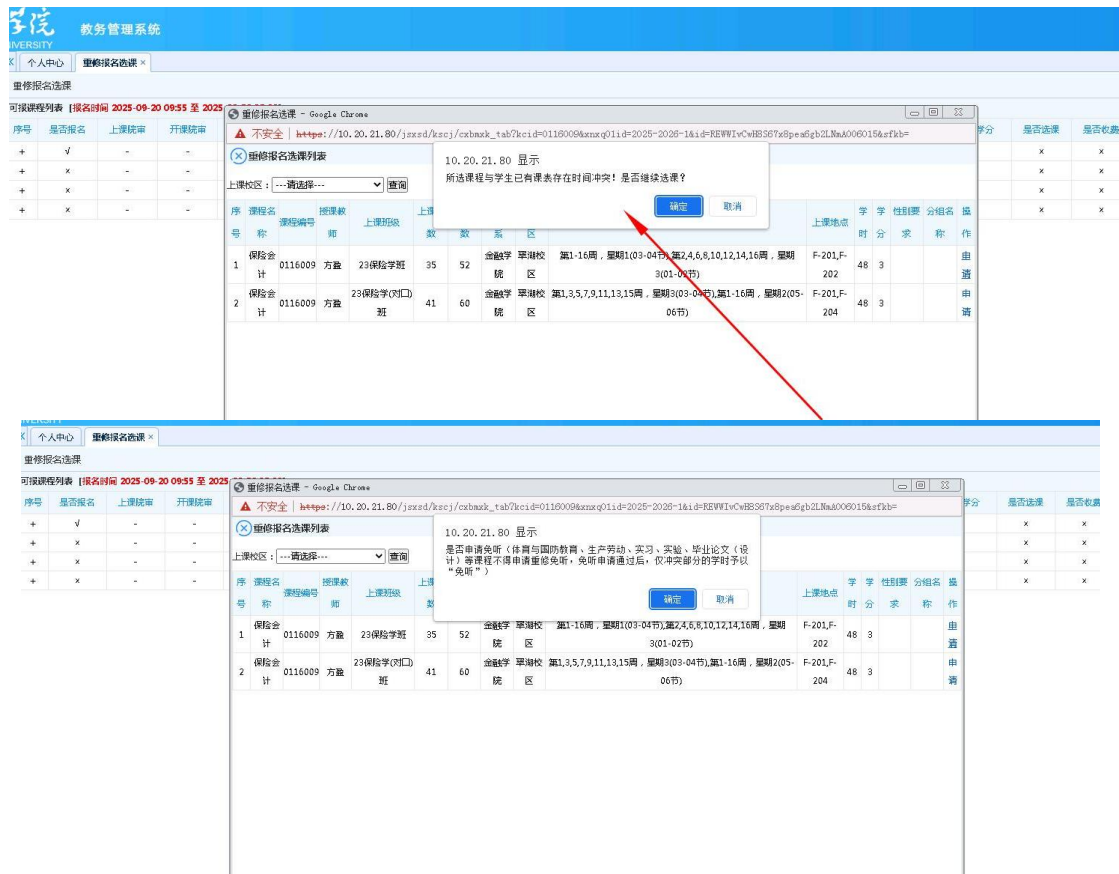


教务系统重修免听使用说明

为简化学生重修免听办理流程 and 方便学院管理，教务系统本次上线重修免听功能，具体介绍如下：

一、学生端重修免听申请

申请重修的课程，如果与学生已有课程安排冲突，教务系统会自动弹出提示，学生根据个人需求，可冲突选课并办理免听，也可在以后学期再选。如学生需要冲突选课并办理免听，可直接点击“确定”按钮，所选课程经开课学院审核通过后，该重修课程选课成功且冲突部分学时予以免听；如学生点击“取消”按钮或开课学院审核未通过，重修选课无效。



二、教师端数据查看

重修选课结束后，选课成功且免听申请通过的学生，教师花名册对应学生姓名栏会标记“*”；选课成功且免听申请通过的结业学生，教师花名册对应学生姓名栏会标记“（毕）*”；同时，期末成绩录入时，相应学生成绩录入的备注栏会同步显示“已申请免听”，教师根据学生实际情况，完成成绩录入。

序号	单位名称	专业名称	当前年级	班级	学号	姓名	性别
1	经济学院	金融学	2022	22金融学1	2201121012(班)*	王俊杰	男

三、开课学院审核管理

学生申请免听后，开课学院应在重修选课结束前及时完成审核，审核结束后，该课程重修选课成功且重修免听办理成功，开课学院审核未通过，重修选课无效。

审核路径：教务系统（管理员账号）--成绩管理--学生重修管理--重修选课审核（免听）

